

区域管局“三个宣战”再掀“双城同创”新高潮

本报讯 近期,区域管局集中力量开展市容环境专项整治攻坚战活动,再掀“双城同创”新高潮。向市容脏乱差宣战。组织执法人员对科技路、永福路、黄河路、永兴路、临山路等城区主干道存在的店外经营、乱堆乱放、灯箱落地、流动摊点等现象进行集中整治。对北批、清泉、沿河等农贸市场和早夜市“伸头”现象进行规范疏导,实行定时、定点、定人的管理方式,要求各摊点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区域内经营,并保持好周边的卫生。与此同时,执法人员还制止了部分商贩向人行道、机动车道和绿化带倾倒垃圾、乱泼污水的行为。

向车辆停放无序宣战。加强了对火车站、汽车站、医院、商业区、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的监管力度。配合交警、交通等部门完善指示牌、标志牌、标示线和其他配套设施的设置,为自行车、电动车、摩托车划定停放区域。联合交警、交通对非机动车道车辆乱停放行为进行整顿,打击三轮车非法运营的行为。向城市牛皮癣宣战。联合公安部门制定并发布《有奖举报制度严厉打击乱贴乱画“野广告”行为的公告》,充分调动市民参与治理的积极性。对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非法粘贴的各类野广告进行集中清理、粉刷。

加强夜间巡查力量,打造“发现-清理-查处”与“查处-清理”的双向管控模式。截至目前,共出动执法人员90余人,执法车辆6辆。纠正存在违规行为商户90余家,清理店外店、流动摊点125处。新划路沿石以上停车位1600余个,制止乱停乱放行为70余起,查处乱停乱放车辆10余辆,三轮车非法运营行为26起。暂扣灯箱广告4个,清理横幅80余处,橱窗广告2100余处,各类野广告19620余处,查处张贴野广告行为15起,一店多牌行为8起,清除建筑装潢垃圾12车。(通讯员 颜亚婷)

区住建局加强高考期间建筑工地噪音整治

本报讯 为给参加高考的学生营造一个安静的学习、休息和考试环境,区住建局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重点对学校周边施工现场的噪音进行整治。一是明确责任。区住建局安排专门科室和人员负责高考期间建筑工地噪音整治工作,并进一步细化了措施,明确了责任。二是通过现场管理、电话通知的形式向建筑工地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提出明确要求,从即日起至高考结束,城区建筑工地及市政工程禁止进行易产生噪声污染的各类施工活动。三是强化监督管理。明确要求各施工企业在城区内各自的施工现场派驻值班人员,监督各建筑工地施工情况,确保高考期间不出现施工噪音扰民现象,为考生和监考老师提供一个安静的考试和休息环境。(通讯员 薛洋)

助力双城同创 促进文明和谐 我区第四届邻里文化节精彩开幕

本报讯 6月2日晚,区第四届邻里文化节在万达广场精彩开幕,共叙“邻里情”倡导新生活新风尚。开幕式文艺演出在欢乐喜庆的舞蹈《欢庆腰鼓》中拉开帷幕,整场演出涵盖舞蹈、歌曲、戏曲、相声、模特秀、器乐等艺术形式,如舞蹈《茶香中国》、京剧《祖国的好山河寸土不让》、街舞《功夫》、相声《老邻少居》、器乐《一枝花》等赢得了观众阵阵叫好声。与此同时,舞台一侧的“创城进行时 文明在行动”的签名墙,吸引了众多群众前来签名,大家积极踊跃的在签名墙上留下对我区双创工作的支持和美好的寄语,一起为双创工作做出掷地有声的承诺!活动现场人潮涌动。今年的邻里文化节,将在全区城乡各地举办六大主题活动,包括幸福邻里广场舞展演、魅力邻里书画摄影展、邻里总动员才艺大比拼、邻里美食秀、庄户剧团大展演和寻找薛城好邻居、好家庭等活动,大力倡导“与邻为德,与邻为善,与邻为乐,与邻为亲”的亲情邻里关系,助力双城同创,促进邻里和谐。



美食评比,通过举办家庭厨艺大赛、包粽子、包饺子比赛等活动,融洽邻里关系。庄户剧团大展演。组织庄户剧团开展送戏下乡活动,结合迎接党的十九次,每个镇街组织1-2个庄户剧团,参加“第二十届百日照群众文化艺术节”汇演,根据送戏下乡和艺术节汇演成绩,参加全区2017年度“公共文化服务先进单位”评选。寻找薛城好邻居、好家庭。采用个人自荐或邻居

推荐的方式,村(社区)向镇街申报,镇街汇总后,报至区评审小组,最终评选出10名(户)“薛城好邻居”、“薛城好家庭”。接下来的几个月里,区第四届邻里文化节还将举办各式各样精彩纷呈的活动,打开邻里间心灵之窗,共谱邻里间和谐之曲,树立邻里间友善之风,开启邻里间的幸福之门。让“邻里守望”成为和谐社会的主题。(通讯员 季桂如)

区司法局“三个融合”做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

本报讯 为强化学校普法教育,引导青少年增强法律意识,区司法局以“法律进学校”为抓手,通过“三个融合”,全力推进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一是法治教育与传统教学相融合。选派了一批责任心强、法律知识丰富、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的法律工作人员担任学校法制副校长,指导和配合学校上好法制课。同时,遴选了一批具有政治素质高、法律专业知识丰富、热爱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律师、法学专家、学者和法律工作者,组建了薛城区青少年普法教育

宣讲团,通过举办法治讲座、提供法律咨询、开展法律服务等方式,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引导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法治观念。目前,全区中小学学校共配备有100余名法制副校长,基本实现全覆盖,普法宣讲团自成立以来,开展了10余场法制讲座,有效培养和提升了青少年的法治思维和法律意识。二是普法宣传与社会实践相融合。将普法教育由学校课堂向社会实践延伸,组织青少年参观了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公园等普法教育场所。针对青少年

社会实践不足、理解能力有限等情况,有针对性地法律知识融入到童话故事、寓言故事和浅显易懂的案例中,以孩子们喜闻乐见的形式,启发他们主动思考,引发对法律的兴趣,从而使他们能更好地理解法律知识。截至目前,共有3批次100余名青少年接受了课外社会实践教育。三是法治氛围与校园环境相融合。一方面,充分利用校园橱窗、展示栏等公共平台,设置以法治文化内容相关的版块,宣传校园的法治文化建设,对法治文化进行宣传;另一方面,利用校园广播、电台等媒体平台,将生动的语言与真实的案例相结合,通过播报“如何应对校园欺凌事件”、“遵守交通规则安全出行”、“拒诱防骗保安全”、“上网要自护”等内容,教育青少年如何抵制不良诱惑和学会自我保护,在潜移默化中营造出学校浓厚的法治氛围。(通讯员 杨柳)



区市监局真诚维权 消费者送锦旗称赞

6月7日下午,我区消费者王先生将一面写着“依法维权 为民解忧”的锦旗送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表达对该局为消费者排忧解难的感激之情。据了解,王先生购买的汽车因变速箱等故障于5月底到我区某汽车销售4S店维修,该店工作人员以此车超出保修期为由拒绝维修。无奈的王先生拨打了“12315”进行投诉。接到投诉后,区市监局执法人员迅速投入调查。经调查,王先生的汽车的确超出了保修期。执法人员从维护消费者的利益和保障王先生的驾驶安全考虑,耐心与4S店协商。最终4S店为王先生修理了车辆,不收工时费,只收了元件费。王先生非常满意。(通讯员 孟凡云 陈冠名 摄)

投资理财需谨慎 相关部门提醒市民杜绝非法集资

本报讯 近日,针对非法集资总体形势依然复杂严峻的现状,薛城区防范处置金融风险 and 打击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门发布了《给市民的一封信》,提醒市民在投资理财时要擦亮眼睛,时刻保持警惕,千万不要参与非法集资,以免上当受骗。据了解,当前投资理财类仍是非法集资高发领域,大量投资(咨询)公司、非融资性担保公司、第三方理财等未取得金融牌照的机构违法开展金融业务,严重破坏金融市场秩序。参与非法集资的受害者往往是老百姓,有的血本无归,严重影响社会和谐稳定。当前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花样频出,犯罪手法不断翻新升级,从过去的农林种植、资源开发、房地产销售、原始股发行、加盟经营等形式逐渐升级为“投资理财”、“财富管理”、“金融互助理财”、“金融互助平台/社区”、“股权众筹”、“贵金属、原油、大宗商品现货”、“期货”、“信托”、“私募基金”、“虚拟货币”等更专业的“资本运作”的理财产品,并且承诺有担保、低风险、高回报。非法集资网络化趋势明显,突破地域界限。借助互联网开展宣传、销售、资金支付、归集并转移资金,引诱人员参与,形成了互联网+传销+非法集资模式,比如宣称“零元购物”、“购物返本”、“消费-储蓄”并发展会员的“消费返利平台”。非法集资的犯罪形式更加隐蔽,欺骗诱导性强。犯罪分子假借迎合国家政策,打着“经济新业态”、“金融创

新”等幌子,以具体项目、债权标的、担保物为依托,迷惑性更强。一些犯罪分子不惜投入重金,通过各类媒体进行包装宣传,在高档场所(如人民大会堂)举行推介会、知识讲座,邀请名人、学者和官员站台造势,展示与领导合影及各种奖项,欺骗性更强。此外,非法集资有下乡进村趋势。一些地方的农民合作社突破“社员制”、“封闭性”原则,超范围对外吸收资金;或公开设立银行式的营业网点、大厅或营业柜台,欺骗诱导农村群众;有的投资理财公司、非融资性担保公司改头换面,在农村广布“熟人业务员”,虚构高收益理财产品吸收资金;银行代办员制度早已取消,但一些老资格的“代办员”仍然借用银行的名义吸收存款,其本质根本没有存进银行,而是被其挪作他用。因此提醒广大市民在投资理财前要做到“三看三思三不要”。三看:一看是否取得工商营业执照,二看是否取得金融监管部门(一行三会、金融办)的批准文书,只有工商营业执照,没有金融监管部门批文,是不能销售理财产品的,三看资金投向领域是否安全可靠。三思:一思是否真正了解该产品及市场行情,二思理财产品是否符合市场经营规律,三思自身经济实力是否具备抗风险能力。三不要:一不要盲目相信造势宣传,因为他们往往拉大旗作虎皮,二不要盲目相信熟人介绍,因为他们也可能被卖了,三不要被高利诱惑盲目投资,因为高利息的钱都是自己的本金。(记者 孔浩)

区人民法院打击拒不执行行为见成效

本报讯 区人民法院集中开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规避、抗拒执行行为的专项行动,通过逐案甄别、多元联动、执行公开等手段不断推进“基本解决执行难”进程,取得良好成效。逐案甄别强化震慑威力。该院建立针对被执行对象的“两梳理一甄别”机制,逐案甄别被执行对象是否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逐案梳理执行对象是否属于不构成犯罪但需司法拘留的被执行人或相关人员;逐案梳理执行对象是否属于需司法拘留但已逃匿的情形,针对不同情况采取应对措施。针对现有在执未结案件及执行积案进行全面清理,摸清底数,2016年以来,对103人实施司法拘留,向公安机关移送拒不执行犯罪线索5案5人,公安机关正式立案查处4案4人,依法惩治恶意逃避执行的行为。多元联动强化执行合力。在协助解决执行难联动机制和联席会议机制的基础上,该院建立健全与公安、检察协调机制,完善会商制度、联络员联系制度和执行案件专案专办制度,并及时对外发布联合通告,敦促有关被执行人积极主动履行义务。加强与相关单位的协作配合,始终保持对抗拒执行违法犯罪行为打击的高压态势。在日常工作中注意收集涉嫌犯罪的线索材料,固定相关证据,及时与公安机关沟通,做好证据的移交等衔接工作,稳控被执行人。该院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惩戒力度,通过互联网、电视、报纸等媒体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向相关部门推送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以司法诚信助推社会诚信。累计将2207名自然人、562个企业法人纳入失信“黑名单”,并对其执行“限高令”,使其在市场准入、融资信贷、交通出行、奢侈消费等方面受到限制,全面压缩失信被执行人的社会活动空间,促使主动履行义务。(通讯员 陈平 袁贺)

常庄司法所加强“三夏”期间社区矫正工作

本报讯 现在已进入“三夏”生产大忙季节,常庄司法所加大“三夏”农忙时节社区矫正工作力度,做到管住人,不添乱、帮正忙。组织谈心教育活动。以“三夏”期间安全生产为主题,走访每一名矫正对象,与社区矫正志愿者和矫正对象家庭成员共同对其开展一次谈心教育,稳定矫正对象思想。排查困难问题。在走访过程中,认真听取矫正对象志愿者、监护人或村有关干部的介绍,深入了解矫正对象家中了解他们的基本生活情况,尽力帮助他们解决“三夏”期间的困难。组织矫正公益劳动。组织矫正对象成立秸秆禁烧巡查组、帮困扶弱组,开展特色义务服务,引导他们用实际行动回报社会的帮助,增强社会责任感,巩固改造效果。(通讯员 褚丽)

普法在线 公证知识(六)

保全证据公证,是指诉讼开始前,公证处根据当事人的申请,对与申请人的权益有关的、日后可能灭失或难以取得的证据采取一定的措施,先行予以收集、固定并进行保管以保持其真实性和证明力的活动。

一、办理保全证据公证,由当事人住所地或事实发生地公证处受理。

二、办理保全证据公证当事人应提供以下材料:

- 1.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件。
- 2.法人应提供法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如代理人代办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明。
- 3.需保全证据的有关情况的材料,如拆迁房屋的拆迁证,房屋所有权证等。
- 4.需保全的证据与申请人在法律上有关联的材料,如知识产权、商标侵权的版权证明、商标使用权证明等。

三、保全的对象:

- 1.证人证言。
- 2.书证、物证。
- 3.视听资料。
- 4.现场情况。

公证在你身边

公证处咨询热线:0632-4412996 4490588
法律援助咨询热线:0632-4438086
律师咨询热线:
薛国律师事务所:0632-4412993
长明阳律师事务所:0632-5191026
祥鼎律师事务所:0632-5191212